

| | | | | | |
|---|--|-------|-----------|-------|------------------|
| 序號 | 2 | 發言日期 | 103/11/17 | 發言時間 | 18:32:07 |
| 發言人 | 郭瑜玲 | 發言人職稱 | 總經理 | 發言人電話 | 02-27196678-1091 |
| 主旨 | 本公司公告投資管理委員會決議取得China Momentum Fund, L.P. 私募股權基金 | | | | |
| 符合條款 | 第 24 款 | 事實發生日 | 103/11/17 | | |
| <p>1. 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特別股者，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China Momentum Fund, L.P. 私募股權基金</p> <p>2. 事實發生日:103/11/17</p> <p>3. 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1)China Momentum Fund, L.P. 為合夥組織，無交易數量及單位交易價格 (2)認購總金額1000萬美元</p> <p>4. 交易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交易相對人：Shanghai Fosun Chuangfu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與本公司關係：無</p> <p>5. 交易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不適用</p> <p>6. 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 不適用</p> <p>7. 本次係處分債權之相關事項（含處分之債權附隨擔保品種類、處分債權如有屬對關係人債權者尚需公告關係人名稱及本次處分該關係人之債權帳面金額）： 不適用</p> <p>8. 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不適用）（遞延者應列表說明認列情形）： 不適用</p> <p>9. 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p> | | | | | |

(1)依據基金合約規定 (2)依基金撥款通知逐次撥款

10.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參與認購新基金、合夥組織無單位價格，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辦理

11.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標的公司每股淨值:不適用

12.有價證券標的公司私募參考價格與每股交易金額差距達20%以上:不適用

13.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

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如質押情形）：

數量：基金為合夥組織，無交易數量

金額：1000萬美金

持股比率：約1.25%

權利受限情形：無

14.迄目前為止，私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

務報表中總資產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之比例：0.08%

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股東權益之比例：1.60%

說明 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不適用

15.經理人及經紀費用:

不適用

16.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壽險業資金運用

17.本次交易表示異議董事之意見:

無

18.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

否

19.董事會通過日期:

不適用

20.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

不適用

21.本次交易會計師出具非合理性意見:否或不適用

22.其他敘明事項:

無